

新 民 叢 書

4

華 北 合 作 社 之 性 格

中 國 民 族 心 理 與 社 會 機 構

新 民 會

新 民 叢 書

4

華 北 合 作 社 之 性 格

中 國 民 族 心 理 與 社 會 機 構

新 民 會

目次

華北合作社之性格……………(一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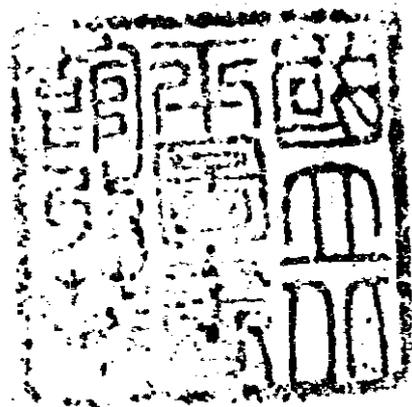
中國民族心理與社會機構……………(一一)

63667

# 華北合作社之性格

(一)

華北合作運動，因世界政治情勢之轉變，有益須作緊急進展之勢，復以確立東亞共榮圈，須行強化戰時經濟體制之故，對於農業部面，尤應注重，此食糧政策之確保特殊農產物而擴充之，所以爲安定農民生活之絕對條件也，合作社之職責，在乎積極使生產力擴充，其職責所以日趨繁重者，其故亦在於此，其從事組織活動也，恰如其職責加重之前，特行暴露諸種缺陷，而行惹起許多混亂也者，但由客觀情勢，及安定民生關係方面言，則合作社之活動，實爲增進生產力不可缺之要件，改革階級複雜生



產遲滯之舊日華北農村，一本乎新民精神而重行編制，則更惟合作社之活動是賴，夫農業經濟，乃國民經濟之基幹，欲使其得有近代的合理的發達，除由合作社負責進行外，蓋無他道可行也。

華北合作社，負有如此任務，關於該社運動之性格及其運動方向之問題，乃基本問題所關，去年春季以來，合作社關係各機關，曾加檢討，至十一月，始設華北合作研究委員會，該會於本年一月二十九日，遂將「華北合作社組織運營大綱」予以決定。

全華北合作社運動者，中日滿合作社運動者，以及關心合作社事務者，對於單位合作社性格問題，莫不特別關切，以我等理解言之，則合作社，應與其國社會之特別構成相照應，而單位合作社者，乃合作社運動之基本，以華北客觀情勢言，農村社會應有其特別之構成，華北的單位合作社之鄉村合作社，即應在此特別構成之基本上組成之，惟此鄉村合作社之性格，究應如何規定，乃一問題耳。

華北合作社全體之組織勿論爲如何之形態，其決定將來華北合作社之成否者，則爲鄉村合作社之性格，爲華北合作運動正當發展計，應嚴密研討此鄉村合作社之性格而理解之。

鄉村合作社之單位合作社的性格，據「華北合作社組織運營大綱」第二組織一項所規定者，爲「鄉村合作社，爲縣聯合會之資金借受團體，販賣品裝卸團體，購買品配給團體」，此種規定，自與以資本主義爲背景所生之協同組合及既存之合作社不同，謂此爲對於單位合作社之自主性的防限，不如直謂爲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也，對於縣聯合會之規定，則爲「合作社組織之單位，應以縣聯合會爲其重點」，在實質上蓋帶有單位合作社之性格也。

華北合作社，所以採取此種特異之組織形態者，實因具有當然採取此種形態之要因在也。

(二)

組合員之結合，乃按照一國之社會特別構成，而表現人格與家計經濟者，協同組合，即由此等組合員所結成之經濟的協同團體。協同組合之本質果如此，則華北合作社運動，當然與日本內地之產業組合、朝鮮之金融組合，滿洲國之興農合作社等，全不相同，且此等組合之異於舊政權時代之華北合作社，亦不可不言而喻，今欲明定華北合作運動之性格，自須先明所以使華北有合作社運動之原因、建設東亞新秩序之華北基本性格，及其農村社會之構成，即華北必有合作社運動之要因，對此要因，如不加以考察，則華北合作社運動不但無實行與進展之望，即合作社運動，亦屬絕對不可能之事，今將決定華北合作社性格之要因，分內外兩面加以考察。

外面要因之屬於政治者，為華北建設東亞新秩序而實行之中日親善防共，屬於經濟者，為物質的基礎之構築，屬於軍事者，為東亞國防體制之高度化，因有此等外面

諸要因在、此華北合作社運動所以不可緩也。

內面要因，爲速行擴充農業資源，以增進生產力，蓋國際形勢，日見迫切，日德義三國同盟成立，東亞高度國防體制，應行確立，以期樹立東亞共榮圈，而所有政治上，軍事上之需要，在在與農業資源有關，故亟應確立國民組織體，以期建設新民精神之新社會，把握民心，以期破壞敵人組織，並應改革華北舊日農村組織，安定農民生活，解決增進生產力之障礙，力行維持治安，此等政治的、經濟的、軍事的諸要因之存在，即構成華北社會之特質的反映，且此等內面要因，最關重要，此尤華北合作社運動之所以不可緩也。

此等內面諸要因，即華北社會經濟特質之所在，華北農村社會，在現實上，仍有中世紀之事象，如因村民之弱昧，少數有力之人，以德望家之稱所行之強權支配，以及土地分配之不公，高利地債之存在，流通過程中商業資本之重利盤剝，因文化低下

教育不良而民多文盲，租稅聚斂，重派攤款等等，皆非近代所應有之事象，華北農村社會如此，其社會經濟關係，自必停滯無進步，大多數民衆，均自甘於劣弱狀態之下，前人對此，已多所論列，我等以現地工作之過程，更得察知其實況焉，對於此等農村社會實況，雖設立行政機構等之良好團體，但均非實在改良農村重行組織之意，不過徒有其形式而已，至於現實的農村社會，則並無所整備，凡防限農民社會的經濟的生活諸原因，自無剷除之理，而村長、鄉長，反多以其地位上之統制力，借大多數勤勞農民之利益爲謀自己利益之捷徑，此由現地工作中，可得而知者，於是農民之生活，乃愈趨窘迫，生產力之萌芽，亦被摧殘矣。

華北農村各地，多有敵性組織，農民生活上之經濟活動，應與國民組織之新民會運動相併行，並與敵性組織，成爲對立的組織，以期克服而撲滅之，但其組織，若仍爲往日所謂鄉村有力者或德望家以支配形態而成之合作社，則烏能與中小農爲中心之

敵性組織相對抗耶。

合作社本來之性格，原不能具有此等對敵組織之性格，以華北之現實言之，必治安確立地方，始能設立合作社，從事平和運動，故以合作社本來性格觀之，惟各縣城內及其附近數村落，始得有此等組織，然對敵組織乃華北現在所必需者，故應本此需要，積極的謀合作社對敵組織之進展，而此等對敵組織，必須全體農民自覺，自動的起而協助，若不能成爲全村一致之組織體，則自無對敵組織之可言，此自明之理也。

全體農民自覺行動之動員，因往日華北大多數農民，對於政治及近代機構，無所關心，或因有自己希望之事實而有所關心，但亦或拒絕於鄉村之內部，作有力之參加，此蓋因農民並非成長於社會人之同意識之上，因而具有受鄉村有力者以及地主富農的支配之習慣性質，換言之，卽此等農民不關心政治，而一由自體之力的關係而決定，故欲使農民作實踐的行動，則重新編制，乃屬必要之舉，其關於政治方面者，應

以新民會運動而展開，其關於合作社所擔任者，則爲使農民自覺之經濟活動，是卽在初期之時，對於缺少政治意識之農民，爲使之以實行新民精神運動之動員，故令其以最重要之職責，擔當對敵經濟攻勢之農民組織，惟使農民起而實行此種自覺之積極行動，則上文所述內部要因之安定民生、增進生產力，乃其前提條件也。

至於內部要因之土地分配之不公，高利地債之存在，流通過程中商業資本之重利盤剝等，均屬經濟關係上之重要課題，先覺之士，對此已多所論列，茲不贅焉。

華北農村社會之如何構成，乃解決上述內外諸要因之焦點，解決之法，爲實行農業政策中之安定農民生活，及解除生產力向上之障礙，此種農業政策之透澈施行，所賴於國民經濟根本之農業經濟組織化的確立者尤多，故須積極的確立此種組織。

現在華北舊社會經濟機構下之農業經濟，如不能脫離其機構，則開發農業，除開拓未耕地外，別無他法，農業技術之改善及發展，亦均無望，農業政策，自無效果可

言，且以國際情勢緊迫而須施行之新經濟體制，亦無從施行也。

爲挽救此種農村沒落過程，解決基本課題，亟應設立合作社，用以防限上述諸要因，其方法，則以國民經濟根本之農業經濟組織化爲絕對必要，即展開合作社運動之謂也，揆諸上述內外諸要因，應以改進華北農業社會之中世紀的事象，謀農民生活之安定，以農業政策之貫徹，及華北農民農業之符合東亞新秩序體制，謀農業得有近代之發達，凡此均應以農民經濟的協同組織體施行之，此組織體，惟合作社足以當之。

### (三)

上述華北內外諸要因，必須有合作社以防限之，而諸原因之中，亦自有生出合作社之理由在焉，華北合作社之性格，蓋由此等基本的原因而生者，吾人茲特一觀其性格之基調，

新民精神，爲建設東亞新秩序之指導華北的根本精神，實現此種精神，爲決定華北合作社性格之基調，新民會爲新民精神之實踐團體，合作社與新民會之關係，本雜誌一月號有「新民會與合作社之關係」論文一篇，可參觀之，其次則以農業政策之實效及相互扶助而增進社員福利，則又合作社自體之基調也。

華北合作社之性格，可以數語規定之，即「華北合作社者，乃本乎農民以新民精神爲基礎之勤勞誠實的互相扶助，使農民經濟及農業，應合東亞新秩序建設，而增進農民之福利，用以謀農業近代的合理的發達之農民經濟的協同團體也。」

華北合作社之性格如此，華北合作社之組織形態，亦須本此而規定之，其特異性之所在，在乎並非一種制度，而係具有運動之意義者，所謂運動，即爲新民會建設一羽翼的實踐運動，同時又爲國民經濟之組織運動，蓋合作社，既爲農民之經濟的協同組織運動，則此種運動之性質，當然不能不反映於合作社組織形態之中，至其所反映

者則爲重新組織農村之合作社，與應合東亞國防體制之新民會運動相爲關聯之基本要因也，以下乃本乎此等華北合作社性格之規定，再行考察鄉村合作社之性格。

#### (四)

鄉村合作社，已規定爲華北合作社之單位，如華北合作社組織運營大綱第二組織條項中之所規定，方針係採用四段制，並設置鄉村合作社，以爲根底，而其所以具有合作社運動之單位的意義者，因其可爲合作社本質之互相扶助，及經濟的協同實踐之單位故也，語其機能，則鄉村合作社，更可爲縣聯合會之資金借受團體，販賣品裝卸團體，及購置品配給團體，即鄉村合作社，以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的村落團體，協力於縣聯合會之事業，而非以自身責任經營事業也，故鄉村合作社之以合作社單位而經營事業，應極力防限其自主性，從實質上言之，鄉村合作社之有縣聯合會下部組織的特異性格，蓋因華北社會具有上述內外諸要因之故，即此種性格，乃由諸要因從具體

上所規定者，總之，凡此種種，概由中國農村社會之構成而生者也。

社會經濟關係之陳腐，乃華北農業社會之特質，現在農業社會之仍爲此種特質所支配，自不待言，現當東亞共榮圈，必須緊急建設之際，華北廣漠農村之須進而爲鬪爭之場所，乃國民組織之絕對要件，換言之，卽爲建設新中國，爲成立全面的敵性組織——與共產黨共產軍徹底奮鬥——故必須採取此種必要的組織體制也。華北一切建設工作之不得不集中於此點，可以新民會全體聯合協議會，決定民衆運動方向之事實，爲其明証也。

是故爲民生之安定向上而增進生產力，其流通過程之合理化，自屬絕對的條件，合作社爲實行此等條件所應取之體制，須能將妨碍農業社會進步之一切事象，或作合理合法的解決，或防遏於未然也。

其以外部要因必須確立之新經濟體制，其機構，須以統一且強而有力之統制，行

其所應防限之舉，「華北合作社組織運營大綱」運營第四項鄉村合作社之規定，爲「鄉村合作社，應在縣聯合會指導下」施行各種事業，其意並非僅在指導，乃係以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而經營事業，所經營之事業，並須集中於縣聯合會，如認爲僅在指導則不但與組織方針相背，且與方案之精神不合，蓋方案之基礎，係本乎前文所述內外諸要因而決定者，若輕視此方案基礎，卽是輕視華北之現在實況，故鄉村合作社之事業，由正確且具體上言之，乃以村落團體協力於縣聯合會之事業者也。

鄉村合作社在事業部面，固具有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的性格，但不能波及所謂農業共進之共同設備共同利用及共同作業等事，因此等事樂，須要力圖進展，不能以下部組織之故，而受縣聯合會之防限，且以華北農村特殊性之故，合作社事業中，並包括日本之農會的部面，此等部面之重點且須爲華北鄉村合作社之指歸，故要而言之，防限之事，只以流通過程方面者爲限，本此意義，將華北農村社會構成，按建設東亞

新秩序，改革而重新之。

合作社施行各種工作時，在其工作過程中，尚有足爲障礙之事實，茲特分別言之。現在鄉村合作社，尙未能盡量發揮其單位合作社之機能，而只以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卸盡其職責，凡明瞭華北合作之現實者，對此言皆當爲之首肯，至其所以有此等現實之原因，人人皆謂由於人才之缺乏，及資金之不足，與夫指導之失當。但此不過爲其理由之一部，而非鄉村合作社之本質，論其起原，則或當歸之於農業社會之構成，即所謂內部要因是也，就事例言之，則又不得不歸之於農民對於政治及近代機構之無所關心，及社會協同意識之缺乏，教育及宣傳等，固屬必須施行之事，但試觀已往之中國合作史，其事果何如耶，知前人之努力於此，而仍不免於現在狀況，則知完全單位合作社之成立，自尙須經過相當之年月也，次言經營上之問題。

第一爲資金之過少，以華北農民之實況，而欲湊集許多資金，實屬極困難之事，

假如每人出資二圓，以大鄉制度爲中心而組織之，一千社員，得有二千圓之資金，是果能成爲一經營單位乎，如不能成立時，則或使之再增出資金，其結果，於後述事由之關聯上，果現出如何之結果，此乃甚易知者也。

第二，爲合作社之經營，因自體性質之故，須以得有適當人物爲先決條件，但農村文化程度極低，能經營高度組織體之人物，頗不易得，若云養成之訓練之，則需相當年月，至於村落中所謂有力者，若以前文所述者觀之，則用其力，促進合作社之急速發達，蓋甚難也，次言組織問題。

爲施行安定農民生活方策，亟須規定社策，以便與敵性組織相對抗，而以對抗以共產黨共產軍爲中心之民族戰線爲尤要，此爲決定華北合作社性格內部之要因，已如前述，彼等民族戰線，係以獲得中小農人，使之成爲自家之基幹部隊，蓋共產黨之土地政策，係奪取在鄉地主或離鄉地主之土地，分與中小農人，使之耕種，用以維持其

生活，或維持生產力，此等事實，吾人正未可忽視。且彼等亦有合作社，作爲徵收食糧之用，一方面則亦放出相當之耕作資金，共產黨有此等事實，所以吾人之合作運動，應先使華北成爲鬭爭之場所，同時並須有鬭爭組織，至合作社之工作，並非僅一方面之工作，因對面尚有敵方之存在故也。聞共產黨，時以構成員之農民，置諸爭奪戰之中心，其真偽，姑可不論，但傳聞某縣共產黨，潛行地下工作，該地之合作社工作及其他一切工作，在表面上，並不見有何等鬭爭及反對現象，而反利用合作社，因之當事人頗喜其事業之擴大與順利，共產黨獲得農民工作之猛烈如此，若合作社無鬭爭組織，而只取經營主義，試問在此等現實狀態下，能有自主的完全合作社乎，假使能有之，但一度被人襲擊，試問能有再起之望乎，故合作社無鬭爭組織，或者不能發展不能存續，即使能有自主的活動，而決不許有自主的事業，或者此類合作社，竟轉而爲敵性組織之兵站部或兵站基地矣，至於吾人所謂鬭爭組織，其體制有二，一爲因防

止查定配給品數量短期間所要物資之流出外部，並考慮強制保管全部收穫物（即設置良民倉庫）運搬途中之危險。使縣聯合會，直接辦理各社員直接之配給及運搬裝卸等事，一爲良民倉庫負有獲得全村之職務，應設法活用，使經營成爲健全化，以便施行對敵攻勢，此兩種體制，意在使鄉村合作社，無下部組織之性格，而成爲對事業協力的體制也。

茲再申言鄉村合作社之職員問題，現在華北文化水準甚低，所謂有力之人，亦屬土豪劣紳之流，呈請入社，呈請借款，呈請購買物品等事，反對派及中小農，皆不得與於其列，信用貸款呈請配給品等事，如與縣聯合會取連絡時，則巧立名目，向社員徵收費用，或竟要求謝禮，此係筆者在現地工作時之親身體驗，並聞某地有利用合作社，獲得鄉長村長地位者，新民會運動，乃建設新中國之中心，此類動作，乃絕對所不許有者，於此有爲吾人應行注意之事焉，即不必專事排除此等有力之人，而應設法

善導民衆，再建新農村，簡言之，即建設不容有此等行爲之組織體制，而能在農民正確意向下運用一切之合作社是也。

第三，合作社運動，應以全農民爲對象，但農村文化甚低，故凡有知識者即會受教育之人，均爲有力者，因之其子弟均爲當然職員，彼等於合作社事業之運用上，其所要求（即生產用資材之配給等），並非本於合作社目的而要求，而有本其已身恣肆之意而要求之傾向，此種情形，已見之於縣聯合會，若於鄉村合作社，則又將生出何等結果耶。

按照上述之實在情況，鄉村合作社之性格，亟應有所規定，其理甚明，不待贅述矣。

華北合作社研究委員會對於鄉村合作社所決定者，對其性質，則規定有自主的性格，對其機能，則於自主性又有所防限，而使之具有縣聯合會之下部組織的性格，此

種特異性，蓋由前文所述華北現狀而生者。

茲有必須明確言之之事，即事業自主性之防限，並非對於各部面皆如此，惟限於所謂流通部面而已，蓋鄉村合作社之自主性，應向利用事業及生產共進部面謀伸長，因華北農村，在一般上，皆有農業以外之勞動，如土產業即手工或副業之生產，須設法增大，故應施行必要的共同設備，共同作業，以謀協同意識之向上，且使此等設備作業進展之舉，在謀華北合作社運動特如鄉村合作社運動將來之發展上，實不得不採取施行者也。

以筆者之意言之，鄉村合作社之性格，更可進一步而集中統一於各縣，蓋使鄉村具有村落團體之性格，在華北之現實情勢上似乎最爲妥當，如日本之農業實行組合，可比產業組合，更行活動，對於外部內部諸要因速起應之，如以東亞經濟新體制之一部而考察華北時，此或當然確立之形態也。

華北合作社之性格

# 中國民族心理與社會機構

今天得與諸君共話一堂，余殊覺光榮之至，余稍能執筆爲文，至於臨席講演，則頗自餒，所談未必能饜諸君聽聞，這是盼諸君原諒的，今天講演題目，是「中國民族心理與社會機構」

所謂中國民族心理和社會機構，不必我說，諸君看書早就知道了，現在在日本，中國關係的書籍，是很多的，平常的事，一看書，便可明白，不過這類書籍既多，自難免有優劣之分，而且翻譯西洋人所作的書也很多，其中不無相當的疑似莫辨之處，讀之不易得有正確之點，惟知其概略而已，而且從書中得來的知識，總覺空泛不實，

狹隘寡當，現在以諸君可貴的時間，要是湊集些書本中知識作談述資料，豈不是沒有益處，所以此次講演，是不想拿書本中知識作根據，余居北京十有三年，讀了許多書籍，所講演的，自然難免有書本中知識，可是其中也有融會貫通那樣的知識，更加以己身所體驗，和多年所見所想者，合在一起，說出來做爲諸君之參考，現在要先請諸君原諒的，是此次講演，乃以我本身體驗作基礎，再加上由書中得來之合理的事情，所講演的總覺着是平凡無奇，在現實上，也沒有特殊有趣的事實，所以我講演的，結局也只是平凡而已，中國雖有好多的事情，但却是一個非常平凡的國家，儒教中的大學中庸孝經，好像是描寫東洋的一種烏托邦，其實教旨純粹之點，也是不離乎平凡二字，然須知這偉大的平凡，和無限的偉大之中所含蓄的平凡學問，便是中國社會中生長出來的文化精髓，也可以說大陸的一切是一極大的平凡，因之，由此所生的文化真精神 (Esprit)，也是極大的平凡，我是沒有大學中庸的素養一和經驗之人，所說的不

過是不偉大而純粹平凡的一些言論而已，我今天所說的話，是如此平凡，但又不是講論學問的話，今天要是講論學問，我便可以以學者的態度，使用學問上的言詞來講演，但是今天並不是和諸君講求學問，惟經理論上來談話，所以不如作漫談的談論，以三四小時可貴的光陰，而作漫談的談論，又似乎又可怪又可惜，但是我談話的內容，並不是學問，而是經驗，所以與其用學者態度來講演，反不如作圍爐共話的漫談或能入諸君之耳，諸君來中國，在前線，工作了一二年，諸君或者也有以學問爲志願的，可是面前的任務，決不是來中國求學問，來中國求學的，自有專門家在，諸君面前的任務，大概都是要親身接近中國民衆的，親身直接接近中國民衆之時，必有許多感觸，在此等感觸之時，諸君心理，若能偶然想起今天講演的內容，而有一果然是這樣一的念頭，這便是我此番講演的效果，便是我很滿意的事情，比這樣更高深的學問，是用不着的，但是日本是東洋最熱心於學問的國家，也是世界最熱心於學問的國家之一，

知識階級中人，多以爲學問以外的事情，都無價值、無學問的人，不能立足於社會，對於社會一般人，更不免有些輕視之意，因爲如此熱心學問，如此推重學問，其結果好像學問是具有些暴力的樣子，這話雖似言之稍過，但是有的人，是由學校出身得有些學問而自己評價過高，有的人，以爲有些學問卽可以無大過，有的人，是因爲讀過書，反爲書中學問所拘限，這樣的重視學問，由好方面的結果來說，是學問具有非常的勢力，學問好像成了一種示威遊行了，這便是不以理解來尊重學問的流弊，現在我們所需要的，是要以純正學問的立場，來縱橫觀覽大陸的事物，不過這是非由專門家來做不可，我是無學問的人，就不必勉強說有學問的話。我認爲日本人現在第一要件是來到大陸之後應當取何種態度的問題，要是從政治上來視察大陸的一切，那麼，我們在大陸上的行動，就悉本乎政治而行，不必單從那死的學問上來觀察大陸，今後我們在大陸上最要緊的，是政治上的觀察，政治上的行動，和政治上的思想，但是政治

上的作爲，決不是談論學問的一冊書本所能從事的，牠的基本條件，乃是「知己知彼」四個字，孫子兵法上說「知己知彼，則可百戰」這是我們今後接觸中國民族的人，應當奉爲圭臬的，什麼叫知己，就是自己應積有充分的修養，也就是自己善爲努力之後，才算是知己呢，至於彼方，是不能強同於己方的，爲己方利益而努力，須知彼方也是如此，勿論在什麼情勢之下，若是無有尊重彼方的心情，是決不能知道彼方的，我對於諸君所在的新民會，尤其對於所謂新民主義，是不知其詳，據聽說，是本乎大學而來，大學開端便說「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新民二字，是本乎「在新民」三字而來，就是以「明明德」而知己，而修養自己，然後才能「新民」的意思，大學是中國王者之書，政治家之書，也就是治民的學問，大意是，不能修己，便不能新民，不明己德，新民是不可能的，大學開端就這樣說，這可以說是政治觀察，政治行動等事的基本態度，也是理解彼方的惟一道路，若於彼方無所觀察，不加尊重，不

得理解，這便等於走馬觀花，過眼雲煙，心中反得有何種相異的或別饒趣味的印象，此種印象，在實際工作上，是毫無用處，在日本明治初年，有某政治家赴西洋，考察西洋新文化，在巴黎，看見了女子跳舞的光景，回國後報告書中說「西洋男女裸體相擁而舞，此非人類行動，乃禽獸行動也」，彼時報告如此。但在今日，東京銀座一帶也有這樣跳舞而不足為奇了，明治初年到西洋去的人說跳舞是禽獸行為，這樣觀察法在今日不但不合乎在大陸上以中國人為對方的工作，而且不能和中國人有真實的接觸。

「入國問俗」是一句俗語，日本到中國來，也應當如此，看見了中國特別風俗，不要和日本風俗相比較，或視為奇異或有輕蔑之心，應當先以理解的態度，尊重而注意了，若不平心靜氣，考察其由來，終是難得到真實理解，茲舉一例說明之，在日本某地小兒落齒時有一迷信舉動，下齒落則拋於房頂上，取速長之意，上齒落則埋於床

下，取從速向下生長之意，北京風俗，下齒落亦拋於屋頂上，與日本同，上齒落則投入道傍溝中，日本人若因爲和日本埋上齒於床下的習慣不同，而竟謂爲污穢之舉，那就錯了，須知北京房屋中，並無床下之可言，所以才投入溝中，區々一拋牙的習慣，都因環境而不同，我們對於大陸上許多珍奇可笑的風俗，應當一一細考其由來若能得有理解則親愛之意，或者也就隨之而發生了。

民族的性格風俗，是不相同的 其由來，第一是由於民族自身之環境，第二是由於民族之由來，凡民族性，民族風俗，民俗色彩等，都是從這兩項生出來的現象，漢民族，是中國中心民族，數目無從確知，大約有四億或五億之多，也有說三億五千萬的，數目雖不確實，但是地球上最大的數目，那是無可疑的，漢民族，並非從最初之時就這樣偉大，但是牠最初是有多少人，住在何處，何時才大起來，這都很是疑問，學者有說漢民族是來自海中的，有說是來自山中的，有的說是來自南洋方面的，現在

對於這些學說，我還是很抱有很大的興味，但是我並不把牠當作非知道不可的目標，至於漢民族是怎樣成的，爲什麼人口如此之多，到是我們不可不知道的問題，世界民族大抵是由於混血而分出許多派別，各民族，是由統一而趨於單純，這是世界民族的一種傾向，漢民族，也是按照這種民族傾向，由於混血而構成此種民族，這是我們要了解中國人，必先充分認識之點，漢民族的黎明期究在何時這是不能由書中完全明瞭的但是牠的黎明期，必始於民族鬪爭之時。這是可確信不疑的。

中國古代文獻，載有很奇怪的事，蒙古文獻，也是如此，例如犬與人類，有何關係，犬，羊，狼等獸類，能造成什麼人間社會，五代史中，有昔高辛氏之女，與犬結婚之語，因爲高辛氏，與南方民族戰爭而敗，高辛氏說「有能取敵將之首者。則以女嫁之」。不期高辛氏的飼犬，能把敵人首級，嚙之而歸，所以高辛氏，就把女兒嫁與犬了，馬琴的八犬傳中，曾引用此事。其實把這種故事解剖來看，這犬，乃是他種民

族的意思，決不是真實的犬，又元朝秘史 載有像西洋所謂青眼狼的故事，其實這青眼狼，並不能生出成吉斯汗來，大概也是指着一種民族而言，犬、狼、羊，是不會和人類有什麼交涉的，此類曖昧的傳說很多，究竟是什麼意思呢，大概是表現漢民族在黎明期，民族鬭爭之多而且烈，往後到了比較明瞭的漢民族黎明期，就是當黃帝之時，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黃帝勝而蚩尤敗，黃帝是代表漢民族的酋長，蚩尤是當時居住中原的苗族酋長的代表，這明之是民族和民族的鬭爭，這時候，漢民族已知奉戴黃帝爲酋長，距黎明期，已有相當的時間了，所以涿鹿之戰，是中國民族已經有相當單純化以後的事蹟，至於黃帝與蚩尤的鬭爭，是戰到什麼程度，當時大陸民族區別是怎樣複雜，這都難想像了，不過在這民族鬭爭之時，民族與民族的混血，也必是很盛行的，民族的鬭爭，民族的混血，一時並行，同爐共治，於是不知在何時，就生出漢民族來了，但是漢民族的真實中心民族是誰，是從何發來的，這乃是今日一個不能

明白的大問題，我們僅僅知道，在某時代，這廣大的大陸上有民族的鬭爭，由這裏生出漢民族來，此種傾向，往復不已，漢民族就更大起來了，中國社會學者周谷城的學說是如此。

漢民族的四周，有東夷、西戎、南蠻、北狄等異族環繞而居，漢民族是和諧異族能相接觸的在接觸的時候，居其正中者是漢民族，分而觀之，則有他種民族分子入居其間，爾後離開這中心的民族，他們的漢民族色彩，漸之薄了，近乎中心的民族他們的漢族色彩，是很濃厚的，這種形容有是很趣味的。

民族以民族的鬭爭而日大，這是必須具有各種條件的，現在我們不必詳述，但就其最顯然的條件，大概說一說，如北狄民族所居之地，磽瘠不產穀物，不能發生文化，西戎民族也是如此，可是漢民族所居中心之地，在地理上，氣候上，物產上，都是得天獨厚，漢民族之日趨偉大，這乃是一個重要原因，更加以其他原因，漢民族的混

血益或，民族也就日見膨脹，在有信史以前，漢民族，已然形成了一個相當的大民族了，因為人口日增，所以養獲此等人口的生產手段，也是很發達，由此而新陳交替，日進不已，生產就有了餘裕，物質既厚，就生出統制者的階級來了，這時候便不像從前酋長管轄的小社會了，形成國家的條件也都有了。在最初具有這樣條件的民族，就是在最好條件膨脹的漢民族，其結局，漢民族，就在東洋大陸上，具先形成了國家，在中國歷史上，這是很容易看見的，中國既形成國家，自然也就逐步的有了社會機構。由大體上來說中國古代社會的機構，是君主為最尊，其下有官僚，為防衛君主而有軍人，其下更有地主，商業資本家等等的社會，操縱的階級，勞動的民衆，互相為用，應有盡有，這才完成了一個社會的階段，簡單來說這社會階段，可分為上，中，下，三等，韓退之的原道篇，述說中國上中下階級的任務，最為簡單明瞭，他說上中下，就是君臣民，君發命令，臣傳此命令於人民，人民則以生活上必需之物供奉於上，中

國歷代相傳，直至近世，仍無大變，到了最近世的鴉片戰爭之後，君權始微，辛亥革命起，帝制乃歸無有，軍人官僚，起而代之，而軍人地位，奄然如往日之君主，官僚奔走於其下，階級機構，實無大殊於往日，即軍閥居上位，其下有官僚，其下更有被支配或被利用之中產階級，再下則爲一般民衆，但是新中國的上頭，比往日多了一種東西，就是軍閥據有往日君主的位置，而他們的上頭，多了一種外國的勢力，像往日君出令，臣傳令於民，民奉其上的組織，已無形消失，中國已不能本此道而治理了。現在中國社會是由階級的組織，而發生階級的鬭爭，漢民族，曾爲生存而大事民族鬭爭，此種鬭爭，現在已暫告解決，以混血民族建立國家之後，現在的階級鬭爭，又生出來許多新花樣，有的是天災，有的是統治者的爭執，有的是在下位者之不滿意，有的是社會經濟未加調整，到了社會不能安心渡日，便激發出大規模的階級鬭爭了。

中國這樣的鬭爭，與所謂近代國家的階級鬭爭，有些不同之點，因爲構成中國基

礎的，是農業，是農民，所以中國的階級鬭爭，是先由農民戰爭，農民反抗表現出來。秦始皇時代發生的鬭爭，可以說是中國第一次的農民戰爭，那時農民等有一句很有名的話，是「公侯將相，豈別有種乎」，這意思就是誰有力量，誰就可以作公侯將相，他們用這類話，來煽惑農民，秦朝不久便滅亡了，中國歷史上，在社會階級稍見安定時代，若不能保持之，則煽亂隨之而起，用極抽象的語來談，就是一方靜，一方動，這樣時代，是反復見於中國歷史的，中國稱之曰「易姓革命」易姓革命，可以說就是社會動靜的反復之表象，在此等社會不安情勢之下，立在農民暴動前頭首先發難的，是有儒教力量之人，或是不逞之徒，與腐敗階級相雜揉的一類人物，這一面首先發難的人，勢衰被殺，那一面的便乘時得勢，稱孤道寡，割據一方，一二兩代，差足稱道，往後便又衰弱，在下的又起了暴動，王統更迭，總是離不了這樣故轍，在這階級鬭爭時代，民族鬭爭，也是依然並行，不過民族鬭爭，不必一定是戰爭，可以說是不斷的

和民族相接觸，有時是平和的，有時是鬪爭的，王昭君赴匈奴的民族混血事蹟，可以說是平和時代的現象，像那唐朝全盛時代，更具有世界的意義，唐朝建都長安，彼時東自日本，西至波斯，大食諸國，都羨慕唐朝文化，各種民族，都集合於長安，合使節 從者計之，約有四千人，東洋著名民族，都在其中，那時長安，好像世界的人種博物館，民族的混血，文化的交流，其頻繁自不待言，至於以異種民族，首先征服中國者，是元朝，其後清朝也侵入中原，統治漢族，民族混血程度，自然是很深了，元世祖忽必烈時代，有多少異種民族來到北京，那是不能確知的，但是廣範圍的各種異民族相隨而至北京，都爲忽必烈所利用，却是定而不可疑的，忽必烈的絕大戰策，是用異民族之力，來抑制漢民族，外國人在北京，多有很有力的動作，都和統治中國政策有關，例如由西藏來的僧人巴斯巴，他便負有文化政策的重責，他由僧正而登極，規定典禮之隆重，與西洋的王侯無異，又如中央亞細亞現在俄國領土地方的人，名叫

阿合馬，他是管理元朝財政的名人，元朝財政基礎，是由他給樹立的，此人後因有惡行被暗殺而死，清朝利用各種異民族的事蹟，歷史上也是班班可考，此等事情，並無鬭爭與平和之分，都是漢民族與異民族的接觸，漢民族因此便成爲世界無比的混血民族，可以說世界再沒有比漢民族混血更深的民族，只是北極地方的愛斯基莫人，和非洲的赫田圖騰人，不與漢民族混血，其他各民族，大蓋都與漢民族有混血關係，世界各民族，近來混血關係益盛，沒有混血的民族，到某時代，或者不免於滅亡，漢民族，因爲是混血的大民族，所以有一百萬，二百萬人被殺而死，好像是不關痛痒，這全是與民族時時接觸混血的結果，因此竟給了漢民族一種不可思議的永遠生命。

這樣混血民族的漢民族的社會，是如何呢，這是可以歸到學問上去研究，現在中國社會的實情，是上邊具有外國勢力的社會，換言之，就是半殖民地的社會，我現在用極容易明白的話，來解說中國的社會，一言以蔽之，就是未加整理的社會，到處都

可以看見未加整理的痕跡，說明這理由，是要用很長的時間，現在只好從略，總而言之，中國社會之未加整理，通觀五千年的中國歷史，可以知之，其以平和方法保持全部均衡而從事整理之時代，僅有周朝、漢朝、唐朝等一小部分的時代，其餘都不能說是用實在的平和從事整理，如清朝自入關建都北京以後，直至康熙末年，簡直沒有一年，可以說是實際平和之年，中國歷史，平和文字太少，九成九分，都是爭亂的歷史，到上海地方一看，有像紐約地方那樣建築物，但是山西、陝西也是中國地方，到現在依然是掘穴而居，女子裝梳，上海陝西的懸殊，固不必論，以北京而論，有的是很摩登，而大體上，十七、八世紀的裝梳，還是很多，這便未經統一，未加整理的緣故，中國人口密度，固然不能確知，但是浙江省、四川省密度是很高的，青海，是很稀薄的，由地域上看，有進於南洋的地域，也有進於寒帶的地域，這能否加以整理，尚屬疑問，日本國小，而文化是單純的，日本文化來自南方的要素甚強，看日本房

屋、便可明瞭。而其房屋，自台灣至北海道，都是同樣，中國就不然了，上海、廣州，海南島，決不會一樣，不但是土地變化甚激，而且經濟也不相同，這也是不能加以整理的事情，那麼，怎樣才可以整理呢，這實是一個疑問，簡直可以說是地球上的。一個疑問，整理的社會，和未整理的社會，是不可同日而語的，像日本之整理的社會，凡事都有豫算，有豫定，有計畫，設計二字，極有力量，在中國的社會，所謂豫算，設計，殆無價值可言，大陸上的事情，豫算，設計，或者反有危險，試舉一實例來說，如北京城的外城，是明初建築的，以年代考之，是洪武年間葉國珍奉命設計，一直到了嘉靖三十二年，外城才得告成，其間實經過一百八十年之久，若是有豫算，有設計，決不能需要這樣長久的年代，以此可知在中國社會作事之不加整理了，日本在大陸上的作爲，須要注意此點，在日本，設計豫算，是很有力量的，在大陸上，那力量是無幾的，比方說，一件有計畫的事情，若是黃河一氾濫，便可完全推翻，秋收糧

食，一遇蝗旱之災，豫算便悉歸泡影。

每經改變或動亂，一切計畫，全歸泡影，中國人以爲今後仍可由此種形體，得有相當平和，在這樣的社會，是對望日本一流的平和，我在北京十三年，平和生活的心情，是從來沒有的，因爲日本人不慣於不安定情勢下的生活，中國人則習而安之，三國時代以後，動亂約三百年，中國的九成，皆有鼎沸之勢，人民則忍耐以渡此動亂時代，忍耐二字，是生存中國社會中最必要的，我想這忍耐與忍耐的反動，乃是中國的特性，一切事，都忍耐，社會中之不安，反因此而有增加，統治者再措置乖方，這忍耐便走向反動而發生動亂，此種動亂自身，乃久以忍耐處之，這樣忍耐與反動，便成了中國的易姓革命之局，但是事實又不是至此而止，由這忍耐與反動之兩極端，更生出民族性和民族心理來，因爲社會之不安及未加整理之故，社會乃成了紛亂局勢，生出許多極端的現象，例如莊子說「北有魚，其名爲鯤，鯤之大，不知幾千里也」有

人說，鯤，是魚腹中之子，而莊子說 不知幾千里，這乃是用極小比喻極大的意思，中國社會中，有使人發生這樣極端的事實，所以中國人多具有這樣思想，不但是莊子一個人是如此，中國多有兩極端的有趣味問題，便是這個原故，日本社會很安定，所以人間運命沒有什麼大變化，但是在中國的運命之複雜，簡直的不能想像，例如明太祖朱元璋，是安徽省鳳陽人，孑然一身無兄弟，入廟爲僧，而廟貧不能養衆僧，朱元璋終托鉢爲乞丐三年，及乘天下風雲之變，竟能得有四百餘州土地稱皇帝，由乞丐而爲至尊，正如莊子鯤魚大小之譬，成爲兩個極端的現象，又如明朝閣老的嚴嵩，盛時身任國務總理之職，一經失敗，竟至死於通州北城外之橋下，這也是一個極端的現象，在日本昔日有相當地位之人，雖然一旦零落，終是受人尊敬，中國則以現狀爲主，昨日爲王侯，今日爲乞丐，今日便不能受乞丐以外的待遇，如在日本，今日雖聲赫赫，如往日素性不佳，今日雖有形勢，立不爲人所重，中國是以現在爲標準，以

現在人的地位爲問題。

白樂天長恨歌中有「漢宮佳麗三千人」之句，就是美女三千，爲皇帝一人所有之意，聞其實際乃五千人，不只如白樂天所云三千人也，但苦力大衆多有一生未能與一女子結婚之人，這又是兩個極端現象，擁有資財之規模，中國與日本也不一樣，如上海財閥之猶太人哈同，其妻爲中國人名羅迦陵，乃一廣東之私娼，哈同之富，羅迦陵實有一半的力量，哈同死，羅繼有其財產，南京政府，算定應納遺產相續稅，實達幾百餘萬元，以一私娼而納九百萬元的相續稅，這又一個由極端而至極端的一個實例，至於此等極端之由來，終是由於社會未加整現之故，又，明太祖第四子，史稱永樂帝，逐惠帝篡位有天下，永樂帝欲使方孝儒爲臣，令其草詔書，迫之至再，孝儒終不肯永樂帝竟滅其十族，被殺者計八百十三人，日本有佐倉宗五郎以身殉節之事，受磔刑者，只宗五郎一人，實未殺其全家，日本最慘虐之刑，爲秀吉關白時代之妻妾三十

餘名之被殺戮，沒有爲屈眼一人而殺戮八百餘人之事，而且因爲方孝儒，始終不肯屈節，竟毆其顏，抑其齒，最後且割其舌，孝儒終書，「燕賊篡國」四字而投筆，燕王乃殺之，其他類此極端之事，如屈身事賊，賣國求榮，以及識見主張之各走極端者，蓋多至不遑枚舉，以上不過叙述幾件最有名的事蹟而已。

綜合上邊所述的而說明之，就是中國社會，因爲是無平和的社會，未整理的社會，所以到處可以看見各種極端的現象，混血的漢民族，在這種社會中的生存之道是如何呢，先以日本經過整理的社會來說，一個人先要入學校念書，得有專長學問的卒業證書，然後在社會作事，得有月薪，由下而上，按着資次升進，退職時，有恩賜金或退職金，整理日本一切部分的實際生發力之力量，就是這依賴月薪爲生的智識階級人，這便是日本的中心，但在中國就絕對不能如此，因爲動亂的結果，時局是千變萬化，就是學校，一時也許沒有經費，人民雖是依賴月薪從事工作作生路之保證，但是

各依地位以盡其職，又是中國絕對所不許的，我說中國社會的生路有兩項，一項是肉體的勤勞，像農民，苦力兵隊等，都屬於這一項，一項是政治的鑽營，鑽營和服務，是不一樣的，在政治界，倚賴月薪生活，中國和日本，在形式上是相同的，可是在心理上是相異的，在日本人，如能服務盡職，使可保證其月薪，中國人的月薪，是靠不住的，所以都設法作政治的鑽營，在事務上勿論如何盡職，月薪總是沒有保證，中國人與日本人最大不同之點，是日本人在事務上最爲優長，中國人決非日本之敵，可以說鑽營政治，是中國人惟一的生路，中國農兵的生路，是人人都了然的，可以不必細說，現在專說一說這政治鑽營的生路，我知道在北京有一女事務員，是師範大學出身，稍通英語，事變後，江朝宗担任北京市長，此女事務員，即在市署供職，月薪四十元，在某時，市長有更動的傳說，這位女職員，便採取極敏捷的處置，來保持她的位置，在中國，長官一有更動，以下各部長等職員，亦連帶的都有更動，這是中國一

種習慣，這女職員，自不得不先期下手，某日我同內子，在街上閑遊，在道上遇見了這位女職員，她對內子說「今天是江朝宗的生日，現在我才知道，必須前往祝壽，請借點錢給我」，當即如數貸與，女職員便往江宅拜壽，假使江市長不去職，女職員此行，和保持她的地位上，也有利益，女職員，更借此機會，對課長及其他有關係之人，皆有所活動，假使江氏直行卸職，女職員拜壽之舉，似屬徒勞，但於他方面，仍可得到有效果，其結果，女職員雖有被裁撤者，而此拜壽的女職員，則地位仍舊未動，月薪並有增加，可知在政治上若不事鑽營，便不能保其安全，至於勤勞的一條生路，也要出死力來謀求，日本職工，只要好好工作，月薪是極安全的，但在中國，有天災有動亂，中國大眾，是有必死之勢的，農民也不像日本農民那樣安閑，是時有所懸念的，「大地」電影篇所演的蝗害，中國各地，每年總有一兩處必發生此類天災，中國民衆，總是九死一生，所以我說中國民族性，是在「必死的努力」之下，而有一「忍

耐」與「反動」這是中國民族性的一切基本，但是我又想諸君從日本來中國，在塘沽上岸時，第一個印象，必與我所說的中國民族性，完全反對，看不見何處是中國人必死的努力，但見他們優游自在落落大方而已，須知他們的生活，並不是時時刻刻總是緊張的，是在發生什麼變動時，才以必死的努力，作緊張的活動呢，這就是，以優游大方態度而期緩和其激越之點，中國人對於同志，大抵是寬放的，日本人的鄰居，也是互相關切，中國人則絕對不如此，他們總覺的是互相寬放，一若無所關心的樣子，這因爲是互相理解的緣故，日本人的經々爭辯，是以爲理解互相的勞苦，而後才能互爲寬放，例如英國十八世紀文學家德基芬所寫的鴉片吸食者的一文，那賣笑婦之庇護形同乞丐的人，是因爲浮浪人深知浮浪人的苦處，所以才表同情，中國人，因爲也知道此種苦處，所以才成那無限的寬放態度，那麼，漢民族，是安閑自在的民族麼，曰否，他們乃是以安閑自在而紓必死之努力的，現在敘述一段事故，用以證明中國史

中之必死努力的事實、普通東洋歷史的記載，我以為不能說明大陸的歷史、只是順序記其事件，往々失其精奧之點，諸君欲知中國之事，不能以往日讀東洋歷史眼光，來讀大陸的歷史。

現在再把前邊所說的永樂帝事蹟，詳細說一說，明太祖朱元璋有子二十六人，第四子名棣，封燕王，就是永樂帝，太祖得天下後，鑑於前代以未分封宗族而速亡，故從二十六子中，選出二十四子，分封於中國各地，封四子棣爲燕王，駐北京、山西甘肅等地，都是燕王兄弟的封地，明太祖死，翌年爲惠帝建文元年，燕王棣，在北京舉叛旗，東洋歷史記載此事件，但曰「南京惠帝」欺侮諸王、燕王懼、故揭叛旗」云云。只看這幾句話，到底不能明白當時的中國，原來燕王，乃是非常偉大的人物，由東洋歷史上來看，要先想一想，叛逆之旗，是否容易樹起來，燕王的叛逆，是否是突然而起的，實在來說，永樂帝所作的事業，乃是不能想像之必死的努力，像那以清君側爲

標語，稱他的軍隊，叫靖難之師，都是他努力之點，名義是很正派，其實還是篡奪，所以方孝儒寫了「燕賊篡國」四字，當時北京狀態，燕王舉叛旗，並非易々，南京對燕王，早有防備，北京四周，密探重々，燕王舉兵謀反之事，在東洋史上，並非一兩行所能盡記，其始勸燕王舉兵者，是僧人道衍，明太祖分封諸子時，各遣一僧人佐之，這道衍就是輔佐燕王之僧人。

道衍爲什麼勸燕王謀反，燕王得了天下，於道衍有何利益，到現在還是一個啞謎，不過靖難之變，道衍確是一個主謀之人，他初勸燕王舉兵時，燕王沒有決心，當時浙江省有一名相家，叫袁珙，道衍商准燕王，派人約袁珙來北京，給燕王看相，袁珙來時，燕王不和他直接見面，先派一個家人隨同袁珙在酒舖喝酒，燕王輕車減從，變裝平民，也赴酒舖飲酒，袁珙看見燕王，便忙說「您不可這樣輕易出遊」燕王始終不自認是燕王，對袁珙說，我是燕王部下，袁珙默然，燕王遂偕袁珙至別室問之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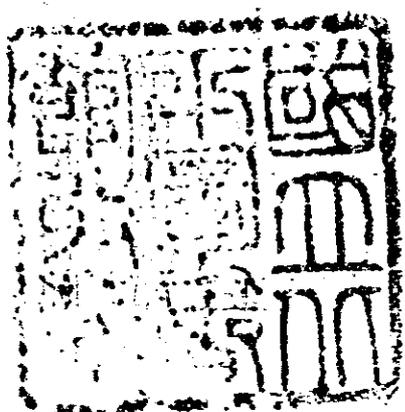
「你爲何出此言」袁珙說，「恁雖故意隱匿，但我的確知道，恁將來一定是奪取明朝天下之人」，此時燕王大怒，命左右縛起袁珙，帶走問罪，可是在途中，便把袁珙帶到自己衙署，和他商議舉兵謀反的事情，當時防護北京的形勢，有南京所命的都督宋忠，帶兵三萬，駐屯開平，都督耿璣，帶兵駐屯山海關，其他要地，都有重兵防守，北京域內，則有謝貴，張昺二人，是南京派來監視燕王的人，北京周圍，大有水洩不通之勢，燕王暗中作謀準備，勿論如何慎密，總不能不洩露於外方，所以南京知道燕王有謀反之意，便派使節，來相責問，燕王無法，便裝瘋作傻，或飲酒暴亂，或昏倒氣絕，南京的監視人們，都很驚疑，遂來府慰問，燕王在盛暑之時，命在屋中昇火，還是大呼寒冷，但是南京諸人，始終不信爲真，乃決取最後手段，設法殺死燕王，北京都督張信，素受燕王寵愛，南京因勅令此人逮捕燕王，張信雖受勅令，但不忍實行，其母見張面有憂色，張以實告，張母素奉燕王爲英傑，信其終必取天下，故對張

亦暗示不應逮捕燕王之意，勅使見張久不下手，每頻頻督催，張不得已，乃設法混入燕王府中，跪在燕王面前，自白奉命殺王之事，燕王說：「我一家，爲汝一人所救，乃呼道衍來，三人共商舉行謀反辦法，這時候，屋上的瓦，忽被大風吹翻，燕王變色，但是道衍，反給燕王祝賀，他說這是房上的瓦，應改換黃色琉璃瓦的吉兆，燕王遂亦信而不疑，不久招集八百壯士，進入燕王府，當時南軍布滿了北京，八百人，終不濟事，這時謝貴，張昺二人，知情勢不佳，以爲張信，或是被燕王所監禁，所以請燕王釋出，燕王召集部下，商議應付之法，因當時兵力太少，不敢舉兵，因決定先捕殺謝貴，張昺，兵無統率之人，收拾自屬甚易，某日，燕王以釋放張信爲名召謝張二人進府，而禁止從人入內，令在門外等候，二人進府，燕王說：「庶民的親族兄弟，尙且互持，這乃是人情，我是今上的叔父，你們爲什麼這樣壓迫，言畢大怒，旋將二人縛而殺之，燕王由此便起叛軍，在門外等候的從人，見主師被殺，乃呼集謝張所部

大戰於燕王府，燕王負有戰爭的天才，瞬息之間，在北京的南軍，都投降於燕王，開平的三萬軍，也開到北京，而居庸關的兵未動，燕王乃攻陷居庸關，並連陷各城，約一旬之後，有衆約四五萬，基礎由此而見鞏固，最初起兵時有衆猶不足一千，這時南京命大將軍耿炳文以北虜討伐大將軍率大兵北上，因燕王善戰，耿軍敗逃，繼命李景隆收集耿部統大兵來北京，李軍途次永平，守永平的，是南京方面的吳高，燕王知李軍有似紙老虎，毫不足畏，決定把他誘到北京，自己先圍襲永平，臨行嚴令皇太子守北京，絕對不許出戰，李景隆知燕王赴永平，果來北京，燕王出發時，告蘆溝橋守將曰，因誘李景隆至北京，所以撤此地守備，李景隆到蘆溝橋，大笑燕王爲無能之輩，李軍到北京攻麗正門（即今正陽門）一時頗危急，北京民衆深信燕王必取天下，所以連婦孺都上城，投瓦礫以助守北京，李景隆退，改令他將攻防，城將陷，李恐功居己上，故令他將待到明天與己軍合攻，是時天氣寒冷，守北京之兵，在夜間，把城牆都

撤上水使之凍冰，第二天，李軍來攻，因城牆完全結冰，無法進攻，不久，燕王自開平回來，李景隆兵敗逃往德州，當時守大同的，也是南軍，大同每年有最冷的時候，南軍不耐寒冷，燕王乘此時親率大軍赴大同引誘南軍，李景隆聞大同危急，果率兵往救，而燕王又撤至居庸關，李軍尚未與燕王軍會戰，兵士凍死的已經很衆，兩軍戰爭多次，最後決戰，是在北京南邊的白溝河，李軍共計六十萬，燕王以爲不先突破此軍則戰局無法進展，燕王乃親率大軍，突破軍中路，令別軍攻其兩翼，但在戰時，李景隆抄出燕王背後，燕王因立在最前方，所以爲李軍包圍，隨從軍隊甚少，隨戰隨敗，燕王至三易乘馬，矢盡援絕，最後只剩韓王一人，身邊只餘一鞭，燕王此時乃發揮其軍事天才，亟思利用這一鞭以勝敵之法，燕王見那邊有一隄防，乃登此防之上，大聲呼喊曰，好機會到了，快出來攻打，李景隆聞之，以爲之彼方，必有大軍，兵稍退，燕王得乘隙逃走，幸免危機，此後更歷許多難關，終以李軍勢大，若曠日持久，

部下畏戰，則恐無法以濟其後，燕王此時惟有進而速戰一道可行，燕王在戰時，當陣而立，忽然大風把李景隆將旗吹折，燕軍乃乘風放火，李景隆軍大敗，皇帝所授玉印等物皆行遺棄，李景隆僅以身免，此次戰爭，白溝河溺死的士卒，有十餘萬之多，首級亦有數萬，這是燕王以必死的努力，立在陣頭，出奇制勝，得告成功，燕王進迫南京那是第四軍的事情，所以靖難之變，決不像歷史上寫的那樣容易，李景隆，後爲內應開城迎燕王軍入城，南京陷，惠帝逃亡，不知所終，燕王後派軍艦赴南洋追尋惠帝踪跡，而終無所得，到現在還是中國史上一個很大的疑問，此外關於燕王的事情，尙有許多傳記，小說等々，東洋史記載此事，只有二，三行，那是決不能明白中國人所作的事情，普通中國人，爲在社會謀生，也是這樣的作必死的努力，事件雖小，也是以必死的努力而爲之，此等事實，是不可不知道的。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二十五日印刷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三十一日發行

定價 參角

北京市西長安街二號

著者 安齊 知行

北京市西長安街二號

發行者 新民會中央總會教化部編輯室

北京市石駱馬大街甲九〇號

印刷者 新民印書局

新 民 叢 書

4

不 許  
複 製

發行所

新民會中央總會教化部編輯室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六日

贈送



304001